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icity Holdings Limited

豐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5)

更換董事、主席、行政總裁、授權代表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辭任

豐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

- (i) 謝城基先生(「謝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職位，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 (ii) 曹炳昌先生(「曹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同時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
- (iii) 鄺志成先生(「鄺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同時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
- (iv) 凌肇曾先生(「凌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同時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及
- (v) 趙少玲女士(「趙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同時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的成員。

謝先生、曹先生、鄺先生、凌先生及趙女士各方乃為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及業務事務而辭任。

謝先生、曹先生、鄺先生、凌先生及趙女士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與其辭任之事宜，乃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謝先生、曹先生、鄺先生、凌先生及趙女士各位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行政總裁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何家淇先生（「**何先生**」）為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個人及業務事務，已退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職位。何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何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與其退任之事宜，乃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何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

- (i) 吳坤民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職位；
- (ii) 黃昊博士（「**黃博士**」）已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
- (iii) 陳文飛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
- (iv) 蔣睿芝女士（「**蔣女士**」）已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及
- (v) 周翔博士（「**周博士**」）已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位。

新任董事之履歷詳情載述如下。

吳坤民先生

吳先生，42歲，於中國機電工程及建築項目管理擁有逾17年經驗。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自中國燕山大學獲取建築環境與設備工程專業本科學位。

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六年七月，吳先生為福建中閩大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機電總監。由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彼為福建藍海節能科技有限公司機電經理。由二零一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彼為寧德瑞捷機電系統工程有限公司項目經理。由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彼為寧德寶宏機電維護有限公司項目經理。由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彼為廣東良實機電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

黃昊博士

黃博士，46歲，於會計、財務報告及資本市場研究等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黃博士於二零零一年自北京大學獲取電子及信息科學技術理學本科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自美國杜克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專修會計學。彼自二零二五年九月以來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黃博士自二零二三年以來為香港科技大學會計部教授，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以來擔任該部門主任。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加入該大學擔任助理教授，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副教授。於加入該大學前，黃博士由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擔任巴克萊資本的量化股票策略團隊的高級經理，由二零零七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及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於雷曼兄弟擔任同樣職位。

陳文飛女士

陳女士，44歲，於審計、會計及理財等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自中國廈門大學獲取管理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批准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獲批准轉為該協會非執業會員。

陳女士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以來為珠海橫琴啟信商務服務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由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彼為環球啟德科技開發(深圳)有限公司高級財務經理。由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陳女士任職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最後職位為審計經理。

蔣睿芝女士

蔣女士前稱蔣冬梅，46歲，於企業管理及營銷等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蔣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自中國湖南師範大學獲取公共關係管理大專文憑，並於二零一零年自美國斯特拉特福德大學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蔣女士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以來為廣東創客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香港創客行教育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由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彼為廣東和生工業技術有限公司市場總監。

周翔博士

周博士，45歲，於中國供熱、供燃氣、通風及空調工程學方面擁有豐富學術研究及教學經驗。周博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自中國清華大學獲取建築技術科學系供熱、供燃氣、通風及空調工程專業本科學位，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自同一大學獲取土木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自同一大學獲取同一學科博士學位。

周博士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以來為同濟大學建築與城市規劃學院教授。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加入同濟大學機械與能源工程學院為博士後研究員，由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先後擔任該校講師、副教授及教授。彼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期間為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建築環境研究中心的訪問學者。

委任條款

本公司已與吳先生訂立服務協議，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可藉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吳先生有權每年享有8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

本公司已分別與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可藉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有權每年分別享有250,000港元、200,000港元、200,000港元及20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

吳先生的酬金及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的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及考慮到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吳先生、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下一次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其後每三年至少一次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之外，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i)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詞彙之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的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方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提供一份有關其獨立性的確認書。董事會信納彼等各方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述獨立性標準，並認為彼等各方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董事會委員會組成如下：

審核委員會： 陳女士(主席)、黃博士、蔣女士及周博士

提名委員會： 吳先生(主席)、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

薪酬委員會： 黃博士(主席)、吳先生、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

繼以上變動後，本公司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3.21、3.25及3.27A條之規定。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繼有關委任後，吳先生將兼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董事會認為，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會對本集團帶來強大而貫徹之領導，有利於規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戰略。考慮到吳先生對於機械電子工程及建築項目管理的豐富知識，董事會認為，有關安排屬合適，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由於一切重大決策乃經與董事會成員諮詢後方會作出，且董事會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已落實充分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屬合適。董事會將會持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實務，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實踐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實務。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由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起，何先生終止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同時吳先生已獲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取代何先生。何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繼該變動後，本公司授權代表為吳先生及林教宏先生。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之外，概無任何有關該等辭任或委任之其他事宜，乃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黃博士、陳女士、蔣女士及周博士各位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豐城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坤民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坤民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何家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昊博士、陳文飛女士、蔣睿芝女士及周翔博士。